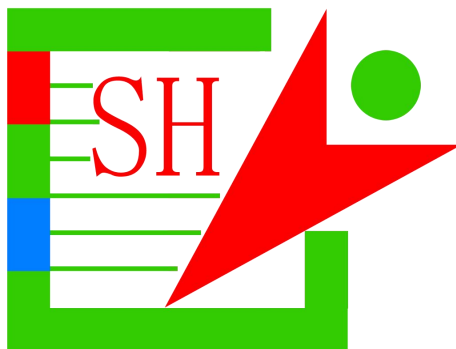


菏泽市牡丹区 2026 年飞机喷药防治
美国白蛾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1700000202602000101
(HZSMDCGF2026-003)



采 购 人（盖章）：菏泽市牡丹区林业产业发展中心

代理机构（盖章）：山东善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项目要求	4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菏泽市牡丹区 2026 年飞机喷药防治美国白蛾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hzs.jyzx.cn> 政府采购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DGP371700000202602000101（HZSMDCGF2026-003）

2. 项目名称：菏泽市牡丹区 2026 年飞机喷药防治美国白蛾服务

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 预算金额（万元）：90

5. 最高限价（万元）：总控制价：90 万元，控制单价 6 元/亩；

6. 采购需求：菏泽市牡丹区 2026 年飞机喷药防治美国白蛾服务项目，详见采购内容；

7. 合同履行期限：2026 年 5 月 14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鲁

财库〔2007〕32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文件要求执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潜在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航空资格且同时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的航空公司（提供商业运营许可证、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运行种类含有农林喷洒）；并在人员、设备、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供应商须至少拥有2架直升机（载药量600千克及以上）和2名具有驾驶员执照的飞行员，直升机需拥有所有权或经营权（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所使用飞机三证所有人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飞机性能必须完好、安全，喷药设备先进，采用超低容量喷雾，药液喷洒均匀，防治效果达到标准要求；

3.3 供应商提供的药剂为：甲维·灭幼脲类、阿维除虫脲类（农药登记证登记作物为林木）、除虫脲类（登记作物为林木）、杀铃脲类、阿维·苏云菌悬浮剂类农药。投标产品须“三证”齐全（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标准），产品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检验合格标准。以上药剂开标时提供任意一类农药的三证复印件加盖厂家红色公章；

3.4 潜在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主体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5 根据“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菏财采〔2022〕9号)”要求，各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资格信用承诺，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供应商开标时间前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zszyzx.cn/>）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

2、方式：第一步：供应商请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注册账号，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的供应商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资格。

第二步：打开菏泽市公共资源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进行注册，办理信息注册后登录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必须下载cg版本招标文件，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未办理的无法参与投标。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该系统中发布，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开标活动前向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注册程序：（1）注册信息：供应商打开菏泽市公共资源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点击“我要注册”，按照要求完成单位用户的注册。（2）完善信息及CA绑定：注册完成后进行企业基本信息的完善，CA数字证书的绑定。（3）网上验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实施网上验证，技术支持电话：0530-5319003。

第三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菏泽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登录页面-菏泽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下载（<http://hzszyzx.cn:10000/fr/Pages/Login/SSOLoginHz.aspx?appid=104&backurl=4>）。供应商需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该证书对通过“菏泽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请见“菏泽市公共资源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zyzx.cn/>）”交易问答-CA数字证书办理指南（<http://hzszyzx.cn/bszn/010005/20210831/17ea4283-57d2-421a-8fed-73298e42ddba.html>）。供应商未及时办理CA而造成投标失败的，后果由其自负。

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zyzx.cn/>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自行下载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

果由供应商自负。

四、提交响应文件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26年05月1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本次招标为网上交易，供应商需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上传经CA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因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导致无法上传投标文件等后果自负。

五、开启

1. 时间：2026年05月1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准时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线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有关设施、设备配置安装工作，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CA锁、网络等状况良好，以免影响其参与采购活动。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的媒介：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www.ccgp-shandong.gov.cn）、菏泽市公共资源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zyzx.cn/>）。

2、本项目可实行电子营业执照投标。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菏泽市牡丹区林业产业发展中心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昆明路6号C区1号楼五楼

联系方式：153156666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善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太原路福汉大厦B2栋15006室

联系方式：188540022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丽

电话：1885400226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菏泽市牡丹区林业产业发展中心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昆明路6号C区1号楼五楼 联系人：吕效生 联系方式：15315666651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山东善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丽 联系方式：18854002260 邮 箱：3386688915@qq.com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太原路福汉大厦 B2 栋 15006 室
3	项目名称	菏泽市牡丹区 2026 年飞机喷药防治美国白蛾 服务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内容	菏泽市牡丹区 2026 年飞机喷药防治美国白蛾服 务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 求。
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服务期限	2026 年 5 月 14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飞机、 喷药设备、药物等飞防所需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完 成飞防目标。
9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地方、行业及采购人要求的质量标准， 且须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

1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潜在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航空资格且同时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的航空公司（提供商业运营许可证、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运行种类含有农林喷洒）；并在人员、设备、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p> <p>2. 供应商须至少拥有2架直升机(载药量600千克及以上)和2名具有驾驶员执照的飞行员,直升机需拥有所有权或经营权（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所使用飞机三证所有人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飞机性能必须完好、安全，喷药设备先进，采用超低容量喷雾，药液喷洒均匀，防治效果达到标准要求；</p> <p>3. 供应商提供的药剂为：甲维·灭幼脲类、阿维除虫脲类（农药登记证登记作物为林木）、除虫脲类（登记作物为林木）、杀铃脲类、阿维·苏云菌悬浮剂类农药。投标产品须“三证”齐全（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标准），产品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检验合格标准。以上药剂开标时提供任意一类农药的三证复印件加盖厂家红色公章；</p> <p>4. 潜在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5. 根据“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荷财采〔2022〕9号)”要求，各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资格信用承诺，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p>
----	--	---

		<p>7.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p> <p>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转包。</p>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
12	预备会	不召开
13	转包、分包	不允许任何情况的转包和分包
14	偏离	不允许有重大偏离
15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形式	<p>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p> <p>形式：以书面形式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p>
16	采购人澄清、修改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形式	<p>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p> <p>形式：书面。</p>
17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收到答疑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18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公告、补充资料、通知等。
19	报价有效期	90 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2	响应文件份数	<p>1. 电子响应文件：共计 1 份，其中加密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zyzx.cn/”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p> <p>2. 成交人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还需提交三份胶装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署、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23	报价截止时间	同磋商时间。
24	报价、磋商时间和地点	<p>报价、磋商时间：2026 年 05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p> <p>磋商地点：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p>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p> <p>确定方式：从中国山东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采购限价	<p>控制总价：90.00 万元。</p> <p>控制单价：6 元/亩。</p> <p>注：超出采购限价的为无效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p>
28	履约保证金	无。
29	付款方式	<p>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价款的 30%；</p> <p>项目整体验收合格达到约定飞防效果后，成交单位开具正式发票，经采购人组织专家对飞防效果</p>

		进行评价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0%货款。（注：最终以实际飞防面积结算）
30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农、林、牧、渔业。
31	费用承担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考《山东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鲁招协(2024)13号）文件标准计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32	电子开标程序	<p>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企业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本项目的开标，只需提交加密版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必须自备电脑、CA 准时登录虚拟开标大厅在线参加开标，按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事宜。若投标人在规定解密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或未能解密的，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及开标纪律；</p> <p>（2）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投标人即可插入 CA 锁进行签到，使各自的电子投标文件处于待解密状态。截止时间到达且全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处于可解密状态后，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p> <p>（3）开标结束，进入评标程序。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电子平台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上传投标文件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未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3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电子招投标 须知</p>	<p>1、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与投标人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投标人须知内容为准。</p> <p>2、本次招标活动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 http://hzszyzx.cn/上传经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在领取招标文件页面下载报价文件制作软件安装包并安装，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 为投标文件加密 (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电子采购文件领取页面下载，具体操作流程可详见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学习，加密时所有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企业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 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p> <p>3、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 http://hzszyzx.cn/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和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 加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p> <p>4、投标人必须携带编制投标文件同一把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参与网上开标。</p> <p>5、因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在使用电子招投标平台</p>
---------------------------------------	---	--

		<p>时，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联系技术支持：0530-5319003。</p>
34	<p>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p>	<p>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p> <p>(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p> <p>(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p> <p>(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p> <p>(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p> <p>(5) 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或电子营业执照）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p> <p>(6) 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p> <p>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交易中心确认问题原因后，交易中心视情况提议，并经评审委员会同意后，对于非系统原因的可将系统内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改为系统内导入非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妥善保密处理。</p>
35	<p>信用评价</p>	<p>供应商须在项目开标前，进入菏泽政采信用系统（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user/login），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信用系统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用户操作手册（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user/login）。</p> <p>政策咨询：0530-5613997</p>

		技术咨询董工：15053027821 技术咨询陈工：18253063200
36	其他补充事项	供应商在下载磋商文件后,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公司提出。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问题,则视为供应商完全认同磋商文件和其他补充资料要求。
37	解释权	<p>1.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人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p> <p>2.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38	重要说明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关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及采购项目的澄清或修改等有关内容一经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 http://hzs.jyzx.cn/ 发布即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本项目已具备实施采购的条件，现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供应商

1.4.1 合格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供应商之间相互参股、控股的；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资格的；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6)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磋商报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质疑和答复

1.9.1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和答复,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进行。

1.9.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

作日内提出。

1.9.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9.5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10 踏勘现场

1.10.1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踏勘及周围环境情况，自行报价。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

产损失。

1.11 预备会

本工程不召开预备会。

1.12 转包、分包：

严禁项目转包和分包。项目实施过程发现存在转包及分包情况，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3 偏离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允许正偏离，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后，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人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2.2 如项目发布澄清、补充、修改信息，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同一媒介平台下进行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内容自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所有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网站发布形式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网页内容文件为准。

2.2.4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公司提交。潜在供应商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疑问，将被视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均无异议。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并上传。

3.2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1 报价部分：

(一) 报价函

(二) 报价一览表

(三) 报价明细表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六) 资格审查文件

(七) 服务方案

(八)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九) 政府采购政策

(十)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2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包括本须知中规定的内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全部格式。

3.3 报价说明

3.3.1 本次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评审阶段，由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体与经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再次提交最后报价。

3.3.2 报价说明：本次招标控制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供应商在报价中应报出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费用报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成交价格一旦确定，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格合同，并考虑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政策的变化而变动。合同履行期间不再调整。如果供应商响应文件内有缺报、漏报的费用，应视为已经分摊在其他费用中，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3.3 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3.4 货币：报价中的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3.5 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采

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3.4 报价有效期

3.4.1 报价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特殊情况下，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应，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5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3.6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本要求，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竞争性磋商报价有效期、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8 响应文件的递交

3.8.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在磋商报价截止时间后将拒绝接受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8.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zyzx.cn/>平台，超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不予接收。如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9 信用信息查询

3.9.1 在“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9.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9.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为网页截图。

3.9.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报价处理。

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投标须知”。

5. 公开报价

本次磋商报价为两轮报价，含唱标（首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后一轮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公开报价的时间和地点：即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开标程序

5.1.1 网上开标：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供应商应当准时在网上虚拟大厅参与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供应商需使用 CA 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名；交易活动以数据电文为准。

5.1.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供应商即可插入 CA 锁，使各自的电子响应文件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时间到达且全部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处于可解密状态后，插入公司 CA 锁正式解密响应文件，并通过电子系统依次公开唱价。

5.1.3 供应商对唱价有异议的，应当在唱价现场提出。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6.1.2 磋商小组成员：3 人，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6.1.3 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6.1.4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

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6.1.5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

7. 确定成交供应商

7.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供应商。

7.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7.3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并按评审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推荐顺序。

8. 磋商过程保密

8.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8.2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8.3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8.4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

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9.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签订合同

10.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该成交供应商还应予以赔偿。

10.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10.3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七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案。

11. 纪律和监督

11.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1.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11.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11.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1.5 投诉

供应商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2. 关于废标

12.1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但被视为废标，而且采购人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行使其权利。供应商给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2.1.1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12.1.2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12.1.3 在整个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有企图影响成交结果的任何

活动；

12.1.4 供应商串通投标；

12.1.5 供应商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12.1.6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要求签订合同；

12.1.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3. 政府采购政策：

13.1 监狱、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13.1.1 价格扣除幅度：对监狱、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3.1.2 小型、微型企业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投标人、产品制造商应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3.1.3 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

(1) 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由评审委员会查验并认定。

(2) 如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须提供生产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以上证明材料缺一项价格不予扣除。

13.1.4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3.1.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代理监狱企业、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须同时提供产品授权和该企业的监狱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证明(原件单独递交、复印件与响应文件装订成册)。

13.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成交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3.2 节能、环保政策

13.2.1 价格扣除幅度：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价格分加分幅度：价格评标总分值的4%；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技术分加分幅度：技术评标总

分值的 4%；

环保产品价格分加分幅度：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4%；

环保产品技术分加分幅度：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4%；

13.2.2 节能、环保产品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财政部、环保部制定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产品必须在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13.2.3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1) 如所投产品为节能（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明细表。

(2) 投标人提供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以上证明材料缺一项不予加分。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有效，如有虚假，一经查实报价无效或取消成交资格，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一、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审查资料”的要求提供，以供磋商小组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行磋商和最终报价。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供应商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更换供应商的，作无效报价予以否决处理。

2、符合性审查。

2.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 在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1）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

（2）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3）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法律、法规中有关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

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乘以工程数量不等于总价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综合评标

3.1 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3.2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因素进行评标分析。

3.3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3.4 磋商小组按以下程序进行综合评标：

3.4.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合格供应商平等的机会。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4.3 最终采购需求的确定：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

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澄清或补正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4.4 最终报价：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由代理机构现场公布。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终报价。**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市场价格和其他供应商报价的，须出具书面说明其报价详情，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按恶意竞争处理，其报价无效。**

3.4.5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2)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有效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按综合

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 3 名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最后报价低的优先；最后报价也相等的，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技术方案优劣排序。

2、当第一成交人因自身原因不能签订采购合同时，可由下一成交候选人成交，以此类推。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证书	商业运营许可证原件、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原件，运行种类含有农林喷洒。
		直升机 及载药量	飞机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驾驶员执照原件；载药量：600 千克及以上。
		药品需求	药品需“三证”齐全（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产品标准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列药品中至少一种药物，提供“三证”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红公章。
		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信用中国	在“信用中国”网（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2.1.2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一致
		投标函签字 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报价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p>评审委员会按照以上条款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发现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或多项不响应者，将作无效标处理。</p>			

评分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评分标准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20分） 技术部分（75分） 商务部分（5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部分 (20分)	报价 (2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最终报价) * 20% * 10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部分 (75分)	飞防总体实施方案 (15分)	根据投标企业针对本次招标所做出的相关飞防方案（项目概况、美国白蛾虫情测报、时间安排计划、空管保障措施、施药方案、机型选择方案、飞防路线的设计及航迹图、实时智能监控、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定，响应文件中有以上内容，并且表述完善、理解深刻的得15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项或不完整、针对性不强、不合理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

	<p>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10分)</p>	<p>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各节点工作内容及完成计划安排、进度保证措施情况，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定：各节点工作内容分析合理，计划安排恰当、进度分析合理可行、保障措施合理实用性强得 10 分；在此基础上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1 分，扣完为止；没有此项内容的不得分。</p>
	<p>应急预案保障措施 (10分)</p>	<p>根据供应商对飞防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应急预案是否完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满分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项或不完整、针对性不强、不合理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质量保障措施 (10分)</p>	<p>针对供应商的质量保障措施和验收标准进行综合评审：有完备的质量措施、验收标准，内容完善，针对性强，可行性强，紧急故障处理安排合理，满分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项或不完整、针对性不强、不合理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环保安全保障措施 (10分)</p>	<p>根据环保安全性能、起飞与降落场地等环境保护措施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满分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项或不完整、针对性不强、不合理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服务保障措施及承诺 (10分)</p>	<p>根据供应商在服务承诺、响应时间、服务范围等方面承诺及措施，根据承诺服务是否到位，服务保障措施及优惠承诺、工作时限保证等方面，合理、全面、有效、可行得 10 分；在此基础上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1 分，扣完为止；没有此项内容的不得分。</p>

	补防措施 (10分)	评审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 承诺补防措施的完善程度进行综合评定，满分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项或不完整、针对性不强、不合理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商务 部分 (5分)	人员配备 (2分)	具有森保专业高级工程师 1 名得 1 分，最高 2 分。 注：须同时提供劳动合同、 职称证原件，并做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业绩 (3分)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农林业飞防业绩，每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注：须将中标通知书或网络截图或合同原件扫描件附至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三、磋商结果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报告。
3. 确定成交供应商
 - 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3.2 成交结果将在发布磋商公告的网站公示。
 - 3.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3.4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5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无效成交供应商的原因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磋商无成交供应商。

4.1 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4.2 出现影响磋商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3 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超过采购人预期价格，采购人无力支付的；

4.4 因重大变故，采购项目取消的。

5. 诚实信用

5.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5.2 在磋商、评审期间，参与磋商、评审工作的磋商小组成员和工作人员不得出席供应商主办的或赞助的活动。

5.3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也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5.4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即使在签订合同后，如果采购人有证据表明成交供应商有此行为的，采购人将单方面终止合同，供应商向采购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6. 签订合同

6.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约定的期限），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

文件和磋商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6.2 采购人在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期间，成交供应商若未在响应文件“偏离表”中列出偏离项目说明，即使其在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说明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所不同或回避不答，甚至在详细评审时对该项目已作了偏离处理，亦均视为完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最佳值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后及签订合同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取消其成交资格。

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7. 解释权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文本)

采 购 合 同

采 购 人 (甲方) : _____

成交供应商 (乙方) :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编号：_____）的要求以及报价文件的承诺，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文本构成

- （一）本合同条款；
- （二）成交通知书；
- （三）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四）成交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
- （五）磋商文件；
- （六）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 （七）本合同附件。

二、委托内容：_____。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价款的 30%；项目整体验收合格达到约定飞防效果后，成交单位开具正式发票，经采购人组织专家对飞防效果进行评价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货款。

（注：最终以实际飞防面积结算）

五、服务时间及地点

(一) 服务时间：_____

(二) 地 点：按照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甲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严格履行合同，并对乙方服务提出改进建议，负责协调员工与乙方的关系，协助乙方正常工作。

2、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3、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4、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

5、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情况，向有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二)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2、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七、乙方权利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2、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

2、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转包给第三方承担。

3、乙方应全面履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因乙方未尽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乙方承诺根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取得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5、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6、乙方负责投入本项目所有设备、人员的劳务费、住宿、交通、

饮食等所有费用以及项目评审、验收等费用。

7、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同时乙方应当自留一份完整的项目档案并予以妥善保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违约

（一）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报材料必须真实，不得弄虚作假。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乙方在用人等方面实际情况与所提报材料不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与乙方的所有委托业务，且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二）乙方严禁将评估任务转包或私自分包，否则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

（三）乙方受托过程中获取的材料、数据等资料只能用于受托的项目并严格保密，不得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泄露，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四）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不可抗力

双方中任何一方因法定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0 日内提供相应证明。

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菏泽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有效防控美国白蛾疫情，保障全区林业生态安全，牡丹区林业产业发展中心决定对市区及镇街实行飞机喷洒农药防治美国白蛾（以下简称“飞防”）。

根据省市区的预测数据及牡丹区 2025 年发生情况加之牡丹区各镇街的以往飞防数量等因素，2026 年飞防确定面积 15 万亩。

二、飞防时间

2026 年 5 月 14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由中标单位根据气象因素合理安排具体飞防时间，在招标人规定时间段内完成飞防目标。中标单位须提前咨询预飞防时间段的气象情况。

三、飞防机型

直升机载药量 600 千克及以上。

四、药物要求

飞防药品应使用甲维·灭幼脲类、阿维除虫脲类(农药登记证登记作物为林木)、除虫脲类(登记作物为林木)、杀铃脲类、阿维·苏云菌悬浮剂类农药。投标产品须“三证”齐全(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标准)，产品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检验合格标准。

五、服务供货时间

2026 年 5 月 14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飞机、喷药设备、药物等飞防所需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完成飞防目标。

六、飞防要求

喷药质量：保证 1 架飞机可无故障连续作业，飞机性能良好，喷药设备先进，保证作业区内施药全覆盖、无缝隙，所有树木均匀施药，飞防过程中喷洒均匀，漏喷率控制在 0.01%以内；有虫株率控制在 1%以下，且全年叶片保存率不低于 90%，防治效果达到 95%以上。如有漏喷区域，应根据不同情况采取免费飞机补喷或者地面人工补防。局部区域如遇喷药不均匀，留缝隙，造成飞防达不到标准的，不予计算飞防架次和面积，中标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免费补防，补防技术指标按照招标方要求。如有漏喷区域，应根据不同情况采取免费飞机及人工机械补防（大面积及大型道路发生区域应采取飞机补防措施，小面积零星发生区域可以采取人工机械补防）。

本项目要求飞防时直升机须连续作业，如果中途直升机出现故障或虫情紧急时，须能够及时快速增调飞机，其机型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或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配置。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六、资格审查文件
- 七、技术方案
- 八、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九、政府采购政策
- 十、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投标单价（元/亩）	大写： _____元/亩 小写： _____元/亩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是否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	
备注	

注：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注：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招标人）：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 （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委托期限： 。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自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

性 别： 年 龄： 部 门： 职 务：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人数	
营业执照号				
经营范围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备注：后附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原件扫描件，所填写内容应准确无误。

(二) 飞机配备表

为本项目配备的飞机情况一览表					
序号	飞机名称	飞机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					

注：后附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运行种类含有农林喷洒。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药剂情况表

项目药剂情况一览表							
序号	药剂名称	详细规格	主要成分	其他辅助材料	亩用量 (ml、g)	总量 (t)	备注

注：后附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产品标准证；
投标人 除填写本表外，应尽可能提交有关资料以便评委评标。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其他辅助设备表

为本项目配备的其他辅助器材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人员配备表

序号	岗位配置	姓名	主要从业经验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类似业绩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说明：须将合同原件扫描件附至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七、商务、技术部分偏离表

(一) 商务部分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响应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条款号	响应文件内容	
1					
2					
3					
4					
5					
6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响应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条款号	响应文件内容	
1					
2					
3					
4					
5					
6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方案

- 1、飞防总体实施方案；
- 2、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3、应急预案保障措施；
- 4、质量保障措施；
- 5、环保安全保障措施；
- 6、服务保证措施及承诺；
- 7、补防措施
- 8、投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文件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九、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法人或其他组织)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 3 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 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 (2) 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 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政府采购政策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企业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若企业非监狱企业，则不需填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文件由供应商自拟)